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23090

债券简称：三诺转债

##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诺生物	股票代码	3002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霖耘	许卉雨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谷苑路 265 号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谷苑路 265 号	

传真	0731-8993 5530	0731-8993 5530
电话	0731-8993 5529	0731-8993 5529
电子信箱	investor@sinocare.com	investor@sinocare.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

三诺生物专注于推动糖尿病及慢病健康事业的发展，始终坚持生物传感技术自主创新，通过二十余年的深耕，聚焦糖尿病及相关慢病检测与管理核心领域，构建了完善的业务布局与经营体系，稳步从“中国血糖仪普及推动者”向“全球领先的糖尿病数字管理专家”的战略愿景迈进。

产品布局方面，公司已实现从单一血糖指标检测向涵盖血糖、血脂、糖化血红蛋白、尿酸、尿微量白蛋白等多指标检测体系的全面转型，搭建起以血糖检测为基础、慢病相关指标检测为核心的产品矩阵，可全面覆盖糖尿病及相关慢病日常监测、诊疗辅助等多应用场景，深度贴合慢病防治全流程需求，具备较强的临床适用性与市场适配能力。

市场布局方面，公司持续优化销售渠道布局与市场结构，以零售市场为基础，稳步拓展至医院专业市场及海外市场，成功构建多产品、多渠道、多市场协同发力的立体销售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已覆盖全球187个国家和地区，境内外市场协同发力、稳步推进，市场覆盖面与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研发布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核心技术平台迭代升级，已从单一电化学平台成功延伸至光化学、荧光免疫、液相生化、凝血、化学发光及互联网大数据智慧医疗等多元化技术平台；同步构建起个人掌上实验室（PPL）、精准桌面实验室（PDL）、精准可穿戴系统（PWS）三大核心研发产品线，以技术创新夯实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基础，保障产品与服务的持续迭代优化。

业务模式升级方面，公司积极向糖尿病医疗服务领域延伸布局，探索“生物传感+人工智能+医疗服务”的糖尿病及相关慢病数字管理模式，实现“感知+评估+干预”的糖尿病智慧管理闭环。依托核心技术与产品优势，公司为慢病防治提供创新性、系统性的智慧医疗解决方案，助力“全球领先的糖尿病数字管理专家”战略愿景的实现。

###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1、家用医疗产品：①“三诺爱看动态血糖仪”系列、“安稳+”系列，“金”系列，“优”系列、“GA”系列、“智能”系列、“真睿”系列等不同系列血糖监测产品；②“UA”系列、“捷准”系列、“捷巧”系列等不同系列的尿酸监测产品；③“EA”系列、“UG”系列、“捷优”系列等不同系列的血糖尿酸双功能检测仪；④臂式血压计、腕式血压计、血压血糖尿酸多功能检测仪；⑤境外子公司PTS拥有

“A1C Now+”糖化血红蛋白检测系统、“Cardio Chek”血脂检测系统产品；⑥境外子公司Trividia拥有“TRUE”系列血糖监测产品和糖尿病辅助产品（糖尿病皮肤护理产品、纤维药片和综合维他命等）。

2、等级医院专业产品：①“三诺爱看动态血糖仪”系列，院内手持式“臻准”“金准+/金准+Air”“安捷”等不同系列的医用血糖监测产品；②院内手持式“EA”系列血糖尿酸检测仪、“KA”系列血糖血酮检测仪等医用双功能监测产品；③院内外一体化糖尿病管理，通过搭建一体化慢病管理平台，连通慢病患者院内外信息，将住院患者血糖管理和出院患者自我监测智能结合，实现医患交流、线上复诊、跟踪随访等院内外全病程管理，引导患者自我管理；④iPOCT检测系统（含分析仪及配套检测试剂或者配套检测试条），主要用于糖尿病及相关慢病的相关指标检测；⑤AGEscan晚期糖基化终末产物荧光检测仪，主要用于糖尿病风险无创筛查。

3、基层医疗专业产品：①iPOCT检测系统（含分析仪及配套检测试剂或者配套检测试条），涵盖iCARE、PCH、PABA等系列。其中iCARE系列可实现多指标检测、3-15分钟出结果，具备便携、全自动操作优势；PCH系列可快速检测糖化血红蛋白；PABA系列可检测尿微量白蛋白等指标；②手持式检测系统，涵盖血糖、血脂、尿酸等单功能或双功能检测仪器，操作简单、快速结果，可满足基层慢病日常监测与初步筛查需求；③分钟诊所等系列产品，覆盖多项慢病指标，支持蓝牙连接、数据管理及指标解读服务，为乡镇卫生院、诊所、社区医院等基层医疗机构提供多元化的产品组合及整体化的解决方案。

4、糖尿病医疗健康服务：公司旗下三诺健康糖尿病门诊作为专注于医疗健康服务的专科门诊，为糖尿病、肥胖症、高尿酸症等代谢性疾病患者提供慢性疾病系统评估、规范治疗、全病程院内外健康管理、知识教育和心理咨询等服务。组建和完善慢病管理医疗体系，以患者为中心,以健康大数据为基础，以“互联网+”的方式为患者提供院内外全病程精细化管理服务，可满足患者精准、连续、个性化的医疗健康与慢病管理服务需求。



### （三）行业基本情况与发展阶段

医疗器械属于人类生命健康关系密切的行业，需求刚性较强，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小。随着经济水平的提高和医疗健康管理意识的增强，以及人口老龄化的持续加速，体外诊断行业中的POCT市场规模将持续攀升。

#### 1、POCT行业

POCT（Point of Care Testing）又称即时检验，是通过使用可携带式的体外检测仪器和试剂在患者身旁进行现场检测，并在取样现场即刻进行样本分析，从而快速得到检测结果的一类检测方法，具有检测空间不受限制、检测诊断时间更短、检验流程更便捷、有助于降低医院医疗资源的占用率等优点。

POCT的应用正从传统的医院急诊、ICU向基层医疗快速延伸。基层诊疗作为我国医改长期趋势，受益于国内居民医疗检测需求激增以及国家推行分级诊疗相关利好政策，基层医疗机构在扩充检测设备上空间广阔。自2015年以来，政府积极推行分级诊疗，明确了基层建设是构建分级诊疗的基础。2025年3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乡镇卫生院医用装备配置标准》，于2025年10月1日起正式实施，该标准明确要求乡镇卫生院配置便携血糖及血糖相关参数分析仪器、核酸提取仪、PCR扩增仪、血气分析仪、免疫分析仪等设备。按此标准，任一品类POCT设备的潜在需求量可达数十万台，叠加后续耗材、维护需求，市场空间巨大。在我国基层医疗机构检测设备少、医师紧缺的现实背景下，POCT产品快速、轻量、无需依赖大型检测设备和专业检验医师等特点，成为基层医疗机构落实分级诊疗政策的最佳选择，基层医疗、县域医院、社区诊所将成为POCT行业核心增量。

2025年，POCT行业处于从快速增长长期向高质量发展与智能化转型期过渡的关键阶段，通过将POCT设备与物联网、数据云端、AI辅助诊断融合，能够提升诊断精准度与效率，推动从检测到健康管理的升级。POCT企业在基层市场的商业模式也发生了根本性转变，从单纯的设备供应商升级为“技术赋能+服务增值+数据运营”的综合服务商。

#### 2、血糖监测行业

血糖监测是POCT领域的重要细分板块，根据国际糖尿病联盟（IDF）《全球糖尿病地图(IDF Diabetes Atlas)（第11版）》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成年糖尿病患者（20岁~79岁）人数达5.89亿，占该年龄段总人口数的11.1%。其中，约2.52亿人尚未意识到自己患有糖尿病。据IDF推测，预计到2050年全球成年糖尿病患者人数将上升至8.53亿。糖尿病患病率随年龄增长而上升，65岁以上人群患病率最高。随着全球人口老龄化加剧，老年糖尿病患者数量不断增加，对血糖监测产品的需求也将进一步上升。2024年20~79岁糖尿病患者总数最多的国家分别是中国（1.48亿）、印度（8980万）、美国（3850万）。

我国作为世界糖尿病大国，2024年成年糖尿病患者人数约为1.48亿，占全球成人糖尿病患者总数的

25%。与我国糖尿病高患病率现状相比，我国糖尿病患者血糖仪渗透率和血糖监测频率却远低于发达国家及全球平均水平。对此，《“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将糖尿病防治列为重点工程，《健康中国行动——糖尿病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中明确提出了到2030年，建立上下联动、医防融合的糖尿病防治体系，18岁及以上居民糖尿病知晓率达到60%及以上，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达到70%及以上，治疗率、控制率和并发症筛查率持续提高的目标。

《中国血糖监测临床应用指南（2021年版）》指出，目前临床上常用的血糖监测方法包括用血糖仪进行的毛细血管血糖监测、持续血糖监测（CGM）、糖化白蛋白（GA）和糖化血红蛋白（HbA1C）等。其中，毛细血管血糖检测是目前糖尿病患者日常管理最基础和最常用的方法；CGM是指通过感应器监测皮下组织间液的葡萄糖浓度而间接反映血糖水平的监测技术，可提供连续、全面、可靠的全天血糖波动数据，其优势在于可以帮助发现隐匿的高血糖和低血糖，适用于T1DM患者、需要胰岛素强化治疗的T2DM患者，以及在自我血糖监测指导下使用降糖治疗后仍出现较大血糖波动的T2DM患者等。

《2024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我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已超过4087万例。全面提升基层的糖尿病综合防治能力与服务同质化水平，已成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2025年12月出台的《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2025）》中，强化了HbA1C在糖尿病筛查和全周期血糖管理中的关键作用，将HbA1C检测仪列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必备设备；同时独立增设CGM小结，明确了其定义、适应证和10个核心指标，标志着CGM转变为基层应掌握的标准监测手段之一。2025年，由上海市医学会糖尿病专科分会、中华医学会《中华全科医师杂志》编辑委员会联合制定的《持续葡萄糖监测基层临床应用专家共识（2025年）》正式发布，这是中国首部专门面向基层医疗机构的CGM应用指导文件。

随着CGM技术的不断迭代发展，临床应用也日益广泛，在国内目前已成为传统血糖监测的有效补充，逐渐向基层普及。全球CGM市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全球CGM市场复合增长率约20%，主要为国外Abbott（雅培）、Dexcom（德康）占据主导地位，国内CGM产品自2021年起开始显著加速，在国家创新驱动战略的促进下，CGM产品性能和质量不断提升，性价比优势更加突出，国产化替代步伐加快。已有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山东等多个省市正式将CGM纳入门诊特殊病种或慢性病医保报销范畴，随着医保政策的调整，CGM正在成为糖尿病门诊慢特病保障的标配项目。

未来，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糖尿病患者人数增加、人民健康管理意识增强以及医疗水平的提升，血糖监测行业的市场规模将持续攀升。

####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1世纪初，外国厂商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和雄厚的资本实力在血糖监测领域内形成了一定的垄断。

公司自2002年创立以来，紧扣国内糖尿病防治刚需及国产医疗器械崛起趋势，致力于利用生物传感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快速检测慢性疾病产品，从血糖监测起步，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国产血糖监测领域领先企业，同时随着公司与海外子公司Trividia和PTS的全球协同发展成果突显，成长为全球第四大血糖仪企业，在全球拥有9大研发与生产基地。公司血糖仪零售市场份额持续稳居50%以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血糖仪产品覆盖4,000家等级医院、超过40万家药店、1万多家社区医院及乡镇医院，覆盖20多家主流电商平台；在全球公司拥有超过2,500万用户，业务遍布全球187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在全球主要市场均通过相关质量合规审核与产品认证，满足全球不同市场需求。

公司作为血糖监测领域领先企业，相继获得国内外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和荣誉。荣获“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绿色工厂”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资质。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因为爱，我们致力于为全球糖尿病及相关慢性疾病的人们提供创新、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帮助他们提高生活质量”的企业使命，最终实现“全球领先的糖尿病数字管理专家”的战略愿景。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5,962,221,403.29	6,097,564,952.38	-2.22%	5,926,971,81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2,857,330.78	3,357,739,858.80	-7.29%	3,078,648,376.29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4,659,335,913.50	4,443,123,570.61	4.87%	4,058,786,04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648,858.69	326,290,993.05	-71.61%	284,397,91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020,547.98	294,640,718.70	-79.97%	292,735,10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144,568.58	631,288,899.17	-4.14%	735,145,903.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5	0.5890	-71.39%	0.5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5	0.5890	-71.39%	0.5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10.30%	-7.48%	9.24%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1,603,772.08	1,222,063,837.73	1,189,603,867.45	1,206,064,43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15,093.50	108,539,614.51	30,348,664.34	-118,354,51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841,779.15	91,437,872.73	22,105,317.83	-121,364,42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78,619.88	76,286,211.75	263,864,142.03	67,915,594.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少波		境内自然人	25.47%	142,685,648	107,014,236	质押	73,950,000		
车宏莉		境内自然人	22.10%	123,806,943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2%	23,108,394		不适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10,287,102		不适用			
张敬兵		境内自然人	1.77%	9,906,000		不适用			
张帆		境内自然人	1.22%	6,857,000		不适用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9%	5,526,028		不适用			
赵志红		境内自然人	0.75%	4,204,100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4,000,000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3,082,28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1 年 2 月 22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少波先生与车宏莉女士签署《一致行动协							

议》，双方约定：“为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在履行股东职责的过程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2019年1月18日，李少波先生和车宏莉女士签署《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协议》，自前述协议签署之日起，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成为李少波先生。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诺转债	123090	2020年12月21日	2026年12月20日	49,837.74	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向可转债持有人支付了第五年利息，计息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票面利率为 2.00%。每 10 张“三诺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20.00 元（含税）。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三诺转债”持有人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5年6月27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及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发行的可转债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公司未来偿还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目前盈利及偿债能力良好，将合理安排和使用资金，保证债务的及时偿还。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2.23%	38.18%	增加 4.0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902.05	29,464.07	-79.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53%	28.50%	减少 15.97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90	9.33	-68.92%

**三、重要事项****1、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李心一女士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以其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2,600 股，增持均价约为 24.72 元/股，增持金额 154.78 万元（不含交易税费），增持股份数量合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占公司当时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 0.01%。本次增持后，李心一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15,8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14%，占公司当时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 0.15%；李心一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少波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3,501,44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25.43%，占公司当时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 25.7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3,999,287 股，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64,221,835 元变更为人民币 560,266,088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202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3,999,287 股，实际回购注销金额为人民币 96,327,030.98 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64,265,375 变更为 560,266,088 股。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及时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并取得了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2025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 3、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修订和废止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调整公司治理结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中有关监事、监事会的表述及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鉴于前述原因，结合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 25 项现行治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同时新增制定 5 项治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和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及相关治理制度全文。

### 4、公司董事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顺利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 5、雅培诉讼

2025 年 7 月 4 日，Abbott Diabetes Care Inc.（以下简称“雅培”）在海牙 UPC 分院，就其两项欧洲 EPO 专利 EP4344633 和 EP3988471，针对 Sinocare Inc.（以下简称“公司”）和 A Menarini Diagnostics S.r.l.（以下简称“Menarini 公司”）提起了临时禁令申请（Preliminary Injunction, PI）。雅培宣称公司生产的 GlucoMen iCan CGM 产品侵犯其专利权。2025 年 9 月 3 日，海牙 UPC 分院开庭审理了两项申请，公司向 UPC 法庭递交了相关证据资料，否认有任何侵权行为并提出了不侵权和雅培该两项专利无效的抗辩。2025 年 10 月 17 日，海牙 UPC 分院批准了雅培针对 EP4344633 的临时禁令申请。2025 年 10 月 22 日，海牙 UPC 分院全面驳回了雅培针对 EP3988471 的临时禁令申请。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针对 EP4344633 的临时禁令判决正式向 UPC 上诉法院提起了上诉，申请撤销针对 EP4344633 的临时禁令。2025 年 11 月 17 日，雅培在海牙 UPC 分院提起了针对 EP4344633 的主诉。截至本报告期末，前述案件均尚未开庭审理。

2025 年 7 月 10 日雅培在英国专利法院，就其 European Patent (UK) 4344633B1 和 European Patent (UK) 3988471B1 针对公司提起了诉讼，2025 年 9 月 5 日双方达成一致，雅培撤回了临时禁令申请，诉讼仍在进展中，目前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 6、THI 与罗氏交叉专利许可

2024 年 6 月 4 日，Roche Diabetes Care, Inc.（以下简称“罗氏”）在美国特拉华州联邦地区法院向本公司之孙公司 THI 提起专利侵权诉讼。罗氏认为 THI 销售的 TRUE METRIX 和 TRUE METRIX PRO 试条侵犯了其 7,727,467 号和 7,892,849 号两项美国专利。THI 已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回复起诉书，否认有任何侵权行为，并反诉罗氏所主张的专利因已存在现有技术而无效，且因其在美国专利局存在不当行为而不可执行，并反诉罗氏侵犯了 THI 所拥有的 No. 8,128,981 专利。

自 2025 年 4 月法院发布权利要求解释令后，案件进入事实证据开示阶段。在事实证据开示即将结束、专家证据开示将于 2025 年底启动之前，庭审定于 2026 年 9 月进行，考虑到 THI 在此诉讼上已投入了大量的资金成本和时间成本，为避免因长期专利纠纷所造成的后续诉讼成本增加、企业资源浪费，更好地专注于核心业务，为糖尿病患者提供服务，最终决定与罗氏进行和解协商。经友好协商，THI 于 2025 年 10 月 2 日与罗氏就 BGM 产品签订了交叉专利许可和解协议。该协议生效后，Trividia 获得罗氏

专利授权（涵盖至少 39 项美国专利及专利申请以及境外对应专利），以用于实施 THI 产品；同时，罗氏则获得 THI 专利授权（涵盖至少 2 项美国专利及境外对应专利）。THI 需根据协议向罗氏净额支付 1,900 万美元。相关诉讼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有偏见驳回”方式终结。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7,463.07 万元。